

人 生 人 性 人 道

魏雅华著

游

物

新疆人民出版社

落

N G

新華人民出版社

**责任编辑:林 辉**

**封面设计:宋晓明**

**落 枫**

**魏雅华 著**

---

**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**

**新华书店经销**

**(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编 830001)**

**陕西地质印刷厂印刷**

**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13 印张 2 插页 285 千字**

**1996 年 5 月第 1 版 199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**

**印数:1—15000(册)**

---

**ISBN7—228—03968—8/1 • 1456 定价:15.80 元**

## 内容简介

女律师李晓彬在一桩轰动全市的特大奸污幼女案中，艰难地担任了一名刑事被告的辩护律师。

这起重大刑事案件涉及被告十四名，其中许多人是社会名流、领导干部。一审，被分别判处五至十年有期徒刑。一时间，此案被各种新闻媒体炒得沸沸扬扬，满城风雨。十四名被告又不服，上诉到省高级人民法院。

李晓彬调阅案卷，深感热点甚多。她的当事人已年逾花甲，丧失性能力。与女孩发生关系，已勉为甚难。从双方供词来看，老头儿根本未完成其性行为。与其说是老头儿奸污少女，莫如说是少女猥亵老头儿。

但法律就是法律，法律只认定男人对女人的奸污。在这一点上，专为法律设置陷阱的律师已无能为力。

但是，李晓彬还是找到了此案的突破口。为此，她只身这个被定为暗娼的少女家乡调查取证。女孩已脱逃，不知去向。

走到甘孜藏族自治区摩西纳镇，她才发现，在这件事

的定性上，社会上有不少误解。

李晓彬这位天香国色的女律师，在风景如画的贡嘎山下，领略了这个藏族、景颇族、傣族、布依族、哈尼族、汉族杂居的多民族地区的异域风光。领略了温泉篝火，男女同浴，男不娶，女不嫁的奇异的民俗民风。推翻了婚姻家庭的经典理论。见证了另一种自由自在的性爱世界。

性爱在这里与淫秽、放荡、堕落无缘。性爱在这里是神圣、纯洁、高尚、美好的同义词。到处可见生殖崇拜的痕迹。

她重新评价了那个被视为暗娼的女孩，并且获取了推翻此案的如山铁证。此案的辩护成功，成为她律师事业上的经典之作。



魏雅华，男，西安市人，中国当代文坛最有争议的作家之一。

1979年开始发表作品，以科幻小说经典之作《温柔之乡的梦》震动文坛，成为中国科幻小说大师级作家。

其作品《神奇的瞳孔》、《丢失的梦》、《晶种》、《美神之囚》、《裸城》等作品，都曾在文坛上引起过激烈的论战，并被《作品与争鸣》转载。

曾荣获“西安文学奖”、“青春文学奖”、“中国通俗小说冰熊奖”、“中国科幻小说首届、二届银河奖”、“中国海洋文学奖”、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公安月刊优秀作品奖”等十四项文学大奖。

其作品并被译成英、德、日多种文字，在美国、日本、德国、马来西亚及港台地区出版，享誉海内外。

著述甚丰，已出版作品数百万字，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陕西省专业作家，是当代中国文坛最负盛名的畅销书作家之一，深受专家和读者的赏识与喜爱。

# 目 录

第一章 血色黄昏 ..... (1)

人的身体那样柔软，他手里的匕首那样锋利。像一个小孩儿去踩那刚作好的，豆腐渣似的蜂窝煤，一脚一个！或是像用针去针氢气球，一刺，一声脆响！

第二章 混沌阴阳 ..... (95)

每一个人身上都兼有男性与女性的成分，但是只有当其中的一种成分（视他为哪种性别而定）远为强大时，才得以使我们区别出他是男人还是女人。

第三章 隐私权 ..... (169)

死者是生者的不幸。

第四章 疯狂的寻梦者 ..... (235)

男：

.....骑驴的婆姨，赶驴的汉

你调过脸脸让哥哥看

你是哥哥的命蛋蛋

搂在怀里打颤颤。

女：

吆驴的鞭子，放羊的铲

妹妹的脸脸只让哥哥(你)舔

要看只能半夜里看

拨亮了油灯，随你便！……

## 第五章 风情万种 ..... (278)

法律就是法律。它只认定男人对女人的奸污，不承认女人对男人的奸污或猥亵。

在这一点上，专为法律设置陷阱的律师，也无能为力。

## 第六章 血祭 ..... (362)

就在这一瞬间，这已经悬在梁上的圈套让她想到了那“1”字后面的三个○○○，那三个圆圈，不正是三条人命么？

是巧合，还是命中注定？

天哪！

她把自己吊在了梁上。

而她那修长、苗条、姣美的身材，正像那三个○○○前面的“1”字！

.....

# 第一章

## 血色黄昏

人的身体那样柔软，他手里的匕首那样锋利。像一个小孩儿去踩那刚作好的，豆腐渣似的蜂窝煤，一脚一个！或是像用针去针氢气球，一刺，一声脆响！

## 1 劫持

她横下一条心了，便反而无所畏惧，脚下不再发软，目光也不再迟滞，她大着胆子，穿过花坛，走过小路，一步，一步……

她明白，对面有支枪，正对着她的胸口。

李晓彬正在为一桩经济案件出庭，手提包里电蛐蛐儿却欢叫起来。她低头一看，是个陌生的电话号码。她没在意，继续听对方的律师发言。

谁知，那蛐蛐儿却不停地叫，还是那个号码，在不停地呼。看来，事非寻常。

她走出法庭，站在门外，拿出她的“大哥大”，按了那个号码。

电话马上通了。她说：

“我是李晓彬——”

立刻，一个陌生的男子急切地说：

“晓彬，我是特警队长郝志国。晓彬，你家出事了！”

晓彬心里猛地一沉：

“怎么？”

“我们正在追捕的那个特大杀人犯任飞，闻到你家去了。并且劫持了你的家人，在负隅抵抗！他手里有武器。”

晓彬如遭雷击！

任飞！

她已经听说了，这个特大杀人犯！五天前，在1027厂杀死杀伤11人的厂公安科治安股副股长。全市全省都在紧急追捕的杀人

犯，竟闻到她家里去了。并且劫持了她的家人！在家的人有她的母亲，弟弟晓彤，晓彤的未婚妻陈佳妮和女朋友程丽，三女一男！

还有，褓姆吴妈。

“我马上回来，等我！”她简短地说。

她关了手机，匆匆跑到后院，开了她的那部红色的“尼桑”车，就朝回赶。

她不知道家里是个什么样子，只怕早已翻了天。她心乱如麻，却又不停地告诫自己：要冷静，冷静！

这个十恶不赦的杀人犯，就在前天晚上，为了争风吃醋，不仅杀了他的情妇，情妇的丈夫，还杀死杀伤了许多根本不认识的人。

这件事还不曾见报，可全市的人都知道了这桩可怕的凶杀案。怎么办？怎么办？

她想，无论如何，保证人的安全是第一位的。他无非是想要钱，要车，要逃。她家与他无冤无仇，素昧平生，他不会是以报仇为目的闯入她家的。

她努力地想，她是不是和这个人有过什么瓜葛？是不是在每一个案件中撞着他了？他是怀恨寻仇的？

似乎没有，至少她想不起来。

一点印象也没有。

她车开得飞快，很快便到了雅荷小区。她看到了大批的武警、刑警、特警，已经包围了她家。

她忽然明白过了，显然，罪犯瞅准了这一带豪华住宅区，罪犯是奔着钱来的。

她看到了特警队长郝志国。

郝志国简短地向她介绍了情况，下午两点四十五分，有人接到电话，任飞要他还钱，他借了任飞两千块钱，任飞让他送到离雅荷小区不足1000米的小浪河边。他在桥下等他。

这个人向公安局报了警。

刑警队撤了网，跟着他来到河边，却被他发现了。他开了枪，边打边逃，竟然进了李晓彬的家。

罪犯劫持了她的母亲，在二楼上喊，谁敢进来，我就杀掉她一家！

罪犯封死了一楼的门窗，他躲在二楼，人质也都关押在二楼。

李晓彬的心缩成一团。

她想到孱弱年老的母亲，尚在病中的弟弟和佳妮、程丽和吴妈，她们正处在危急之中。

她问：罪犯有没提出什么条件？

郝志国说：要钱，要车，还要直升飞机。

她想，要钱，要车，都好办。她问：直升飞机能办到吗？

郝志国说：直升飞机，我们有也不能给，不过为了人质的安全，我们还是与空军联系了，空军已经答应，马上就派机来。我们有三个作战方案，希望能得到你的配合。

晓彬说，你说！

郝志国说，第一方案，你进去后，把罪犯骗上阁楼。特警队的人已经从房后爬上了屋顶，罪犯只要上到阁楼，我们就可以用交叉火力，万无一失地击毙他。

李晓彬朝家里看看。二楼楼顶，有一个尖塔式的阁楼，是用来养鸽子，养狗的。她的那只北京哈巴狗，就拴在那里。现在阁楼的门紧紧地关着。阁楼里有灯，门上有玻璃。如果开了灯，屋里可以看得清清楚楚。要打死他，轻而易举。别说楼顶上就有特警，就是在楼下也能击毙他。当然，必须是神枪手。

“这个方案可行。”她说。

“第二，”郝志国接着说：“如果第一方案不行，我们可以让你和罪犯一起驾车出逃，设法在路上消灭他。当然，还要保证你的安全。这是不得已的办法，对你很危险。”

这个办法，也行。李晓彬想，至少，可以使家人脱离危险。

“第三，如果前两个方案都行不通，我们提供直升机，在他走出住宅后，登机时，安排狙击手，冷枪打死他。这个方案是下策，危险性最大，弄不好，会鸡飞蛋打。据了解，任飞虽然会开车，枪打得很准，也善长搏斗、擒拿，但直升机他没开过。我们估计，他要飞机也未必敢上，不过想趁乱脱逃。当然，也不排除他孤注一掷的可能。”

正说着，她听到屋里“啪！啪”地响了两枪，她顿时脸色煞白。

“如果，你感到危险太大，或是把握不大，当然也可以不去，以免增加伤亡。”郝志国说。

她根本没听到郝志国的话。这两声枪响，已经击碎了她的心。她眼前出现了血泊和死尸，她不知道是谁，又倒在血泊之中了？

她叫喊着。

“我是李晓彬！我是李晓彬！不要开枪！我是来谈判的！”

指挥车上的喇叭不失时机地响了：

“楼上的人听着，楼上的人听着：现在朝住宅楼走去的是女律师李晓彬，是这个家的又一个家庭成员，她可以代表警方和你谈判！她可以代表警方和你谈判！”

李晓彬穿过花坛，向小楼走近。

小楼所有的窗户，都低垂着百叶窗帘。她看不见屋里的情况，只有阳光在宝石蓝色的玻璃上闪耀。有几块玻璃被打破了，显然，是罪犯作为射击孔用的。

这时，她听到有个女人在屋里尖叫：

“晓彬，别过来！快走！”

是她妈！

不，她不能后退。

“啪！”又是一枪！

那一枪，打在离她不远的草地中一只石椅上，石椅上的雕花被打飞一角。

她吓得一跤跌倒在草地上。

她听到楼上一声惨叫，不知是谁，是佳妮、程丽，还是她妈，她分不清。

她站起来。她想，楼上的人，准以为她被打倒了。

这时，她听到有人吼声如牛：

“把手举起来，举到头后，抱着头，朝前走！走到大门口，站住！”

显然，这是罪犯。

她把手举起来，举在头后，朝前走。

她横下一条心了，便反而无所畏惧，脚下不再发软，目光也不再迟滞。她大着胆子朝前走，一步，一步……

她想到了死，想到了夏晴。

想这些干什么？要冷静，冷静！

她走到大门口，门关着，从里面锁了，还用沙发顶着。厅里的两道门都关着，还加了锁。

她看见在大门外的花坛里潜伏着四名特警，顿时，她心里轻松了许多。

她听到一阵沉重的脚步声从楼上奔了下来，又跑到门边，哗啦哗啦地开门。

然后，她看到一支微型冲锋枪的枪口，听到一声低低的吼声：

“进来！”

她还没作出反应，便被一把揪了进来，差点儿摔倒。门在她身后，哗啦哗啦地又锁上了。

她看清了罪犯，很年轻，身高 1.75 米左右，不胖不瘦，长得并不凶恶，甚至是眉清目秀的。

她没见过这个人，是张陌生的面孔。可再看一看，不对，有点面熟。

“走，上楼！”

他关好锁好一道道门，对她吼。

她上楼，他用枪在后面指着她。这种场面，她可从来没有见过，

只是在电影电视上常见，想不到，今天让她赶上了，亲自体验一回。

她走上楼，在晓彤的屋里，见到了她的母亲、弟弟、程丽、佳妮和吴妈。

还好，她松了口气。既没看到死尸，也没看到血泊。只看到晓彤被反绑着，程丽和佳妮也被绑着。

“你要干什么？”她问。

“你想不起我了？”任飞问。

这么说，他居然认识她？她心中一喜，也许，事情会有转机？

“你是——？”

“我原来叫任超英，我是参加工作时才改了名字的。小姐。”

“任超英？”

她想起来了，似乎有这么一个人。是同学吗？

“哼，你哪里会记起我？你是教授家的千金，怎么认识我这城市贫民的儿子？！”

对。是同学，不一班，她比他高两级，在同一个中学读书。他们两个班是友谊班。她去他们班，给他们辅导过英语。

“我也没想到，我会闯到你的家里来。直是天涯何处不相逢？可我想不到，我会在这种情况下碰到你。大律师。”

“这么说，我们真是同学？”她松了口气。

“如果不是这张照片，我早把你们家血洗了。也许正是这张照片，让我恢复了一点人性，少作一点孽吧。其实，对我来说，少作一点孽，多作一点孽，又有什么两样？！”

“不对，任飞。”晓彬说，“不一样。虽然你罪孽深重，但是，如果有自首情节，是肯定会从轻发落的。我是律师。”

“放屁！”他大吼，激动得不能自己：“我杀了十一个人！五死六伤！别骗我！别把我当傻瓜！”

他说的对。晓彬不再说话，他的确罪大恶极，罪不容赦。

“我真恨不得把你们都杀了！杀一个够本，杀两个赚一个！死

了，也多几个垫背的！”

“可你想过你的妻子和女儿吗？！”晓彬喊，她心里明白，制服他，唯有这个武器了。

他行凶的经过，她已经听说，是丁一民告诉她的，丁一民的家也住在 1027 厂。他的老伴在 1027 厂工作，是个会计师，已经退休了。

他杀了十一个人，可并没有伤害他的妻子和女儿。他的妻女也参加了那“最后的晚餐”。

果然，他被击中了，他抱着头，长嚎一声，倒在沙发上！

1027 厂是个上万人的大厂，他的妻子是个很漂亮的上海姑娘，女儿才两岁，是个漂亮得人见人爱的小女娃。

## 2 血河

反正，他已经杀了人。杀一个，杀两个，三个，五个，已没有什么意义。他任飞只有一条命。他死了，也有人垫背不是？有了她，到了阴间也不孤单。

任飞咬牙切齿地狞笑着。对他曾经爱过并占有过的女人，他照样不放过。千种风流，万般恩怨，今日一笔勾销！

5月6日晚10时40分，市公安局接到 1027 厂公安处报案：晚10时许，1027 厂生活区 1 区 30 号楼 1 屋 2 号，发生特大凶杀案，要求派人勘查现场并缉拿凶手。

凶手系 1027 厂公安科民警任飞。死伤 11 人。  
案情重大。

接到报案后，市局领导带领刑警队及技术人员迅速赶赴现场，展开侦破。

罪犯任飞已逃遁，下落不明。

杀人现场惨不忍睹。这是死者李立波的家，在这间小小的房子里，任飞杀死4人，重伤1人后逃遁。

技术人员对现场进行了勘查。

这是一间坐北向南的两室一厅住房。门单扇内开，卧室内有一三人沙发，西北方向放一茶几，茶几上放有酒瓶、菜盘、酒杯，地面上有一女式拖鞋，沾有血迹。

室内地面上有大片血泊。

南墙外为一封闭凉台，凉台上有一单人床，其上有被褥，被子上及其地面上有大片血迹。

该房子前面的水泥地面上有大片血迹。

门口向北约十米处，有大片血泊，再向北，一路血迹，继续向北，60米处，一路血迹。

勘查报告用无声的语言追述了一场可怕的、疯狂的、灭绝人性的、丧尽天良的凶案，勾勒出了任飞这个杀人狂残忍的杀戮。

刑侦人员经过仔细的调查、寻访，这场凶杀才有了一个朦朦胧胧的眉目。

这场“最后的晚餐”的食客，无一幸存。

说无一幸存，也不全对。有一个人，由于未能终席中途离去，而得以幸免，此人是任飞的妻子伍娟。

当刑侦人员找她了解情况时，她至少说明了如下情况：

任飞与她妻子感情淡漠，任飞在外另有姘妇，而且不止一人。此事经刑侦人员查证，确有其事。任飞确与一有夫之妇有染，并与其在外租房筑巢，每两天幽会一次。故常夜不归宿。

当天的酒宴，事出有因。

任飞与一靓妹，同厂女工周白丽一直关系暧昧，虽然两人均